

【請填寫後至郵局劃撥】，如不便列印，請利用郵局提供之空白劃撥單。**務必填寫通訊欄資訊**

98-04-43-04 郵 政 劃 撥 儲 金 存 款 單

◎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

◎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

帳號 1 7 2 8 8 7 1 1 金額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新台幣 (小寫)		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	
通訊欄 (限與本次存款有關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務發展基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設發展基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獎助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捐贈		收帳號戶名 存款金額 電腦紀錄 經辦局收款戳	
戶名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寄 款 人 單 位 姓 名 電 話 通訊處		經辦局收款戳	
收據抬頭：_____ 統一編號：_____ 勸募人：_____		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	

郵政劃撥存款收據
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收據請詳加核對並妥為保管，以便日後查考。
- 二、如欲查詢存款入帳詳情時，請檢附本收據及已填妥之查詢函向各連線郵局辦理。
- 三、本收據各項金額、數字係機器印製，如非機器列印或經塗改或無收款郵局收訖章者無效。

請 寄 款 人 注 意

- 一、帳號、戶名及寄款人姓名、通訊處各欄請詳細填明，以免誤寄；抵付票據之存款，務請於交換前一天存入。
 - 二、每筆存款至少須在新臺幣十五元以上，且限填至元位為止。
 - 三、倘金額塗改時請更換存款單重新填寫。
 - 四、本存款單不得黏貼或附寄任何文件。
 - 五、本存款金額業經電腦登帳後，不得申請撤回。
 - 六、本存款單備供電腦影像處理，請以正楷工整書寫並請勿摺疊。帳戶如需自印存款單，各欄文字及規格必須與本單完全相符；如有不符，各局應婉請寄款人更換郵局印製之存款單填寫，以利處理。
 - 七、本存款單帳號與金額欄請以阿拉伯數字書寫。
 - 八、帳戶本人在「付款局」所在直轄市或縣(市)以外之行政區域存款，需由帳戶內扣收手續費。
- 交易代號：0501、0502 現金存款 0503 票據存款 2212 劃撥票據託收